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2023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五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承担全面依法治省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省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承担统筹规划省级相关地方性立法工作的责任。协调有关方面提出立法规划和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的建议，负责跟踪了解各部门对立法工作计划的落实情况，加强组织协调和督促指导，研究提出立法与改革决策相衔接的意见、措施。负责面向社会征集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三）负责起草或者组织起草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承办各部门报送省政府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的审查工作，以及需要由省政府批准的部门联合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审查工作。负责立法协调。

（四）承办省政府规章的解释和立法后评估工作。承办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的清理。承办省政府规章编纂工作。组织翻译、审定省政府规章外文正式译本。负责协调各地区各部门实施省级相关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中的有关争议和问题。

（五）负责省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省政府规章、规范性文件备案的报送工作。负责市（州）政府和省政府各部门制定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组织指导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六）承担统筹推进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省政府各部门、市（州）及以下各级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指导、监督全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七）承担统筹规划全省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制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协调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推进司法所建设。

（八）负责管理全省监狱工作，监督管理监狱刑罚执行、罪犯改造工作。负责指导、管理全省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全省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九）负责全省司法行政戒毒场所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强制隔离戒毒执行和戒毒康复工作。对全省社区戒毒和社区康复工作提供指导、支持和协助。

（十）负责拟定全省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城乡、区域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监督全省律

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正、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十一）负责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组织实施工作。负责全省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和证书管理工作。负责规划和指导全省法律职业人员入职前培训工作。

（十二）负责本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执法执勤用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十三）规划、协调、指导全省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负责本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市（州）管理司法局领导干部。

（十四）管理省监狱管理局。

（十五）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吉林省司法厅（本级）内设 **26** 个机构，分别为：省委依法治省办秘书处、政治部干部警务处、政治部组织宣传教育处、办公室（指挥中心）、法治调研处、法治督查处、立法一处、立法二处、社区矫正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合法性审查处、行政复议应诉一处、行政复议应诉二处、行政复议应诉二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处（行政审批办公室）、备案审查处、普法与依法治理处、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处、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处、律师工作处、法律职业资格管理处、装备财务

保障处、应急和信访工作处、科技信息处、老干部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7249.60	7037.85	21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49.60	7037.85	211.75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02.30	5891.51	210.7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单位资金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12	479.16	0.96
上级补助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9.55	299.55	
其他收入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67.63	367.6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本 年 收 入 合 计</b>	<b>7249.60</b>	<b>7037.85</b>	<b>211.75</b>	<b>本 年 支 出 合 计</b>	<b>7249.60</b>	<b>7037.85</b>	<b>211.75</b>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支出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7249.60</b>	<b>7037.85</b>	<b>211.75</b>	<b>支 出 总 计</b>	<b>7249.60</b>	<b>7037.85</b>	<b>211.75</b>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经 营收入	上 级补 助收 入	附 属单 位上 缴收 入	其 他收 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结转	政 府性 基金 预算 结转	国 有资 本经 营预 算转 结	财 政专 户管 理资 金转 结	单 位资 金转 结	用 事业 基金 弥补 收支 差额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合计	7249.60	7037.85	7037.85									211.75	211.75					
吉林省司法厅	7249.60	7037.85	7037.85									211.75	211.75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7249.60	7037.85	7037.85									211.75	211.75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249.60	5105.58	2144.02			
公共安全支出	6102.30	3958.28	2144.02			
司法	6102.30	3958.28	2144.02			
行政运行	3979.44	3958.28	21.1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0.87		740.87			
普法宣传	101.33		101.33			
公共法律服务	405.97		405.97			
社区矫正	60.03		60.03			
法治建设	512.58		512.58			
信息化建设	302.08		30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12	480.1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12	480.12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58	61.5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54	418.54				
卫生健康支出	299.55	299.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55	299.55				
行政单位医疗	299.55	299.55				
住房保障支出	367.63	367.63				
住房改革支出	367.63	367.63				
住房公积金	367.63	367.63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本年收入	7249.60	7037.85	211.75	一、本年支出	7249.60	7037.85	211.7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49.60	7037.85	21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6102.30	5891.51	210.79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12	479.16	0.9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99.55	299.5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367.63	367.6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结转下年			
<b>收 入 总 计</b>	<b>7249.60</b>	<b>7037.85</b>	<b>211.75</b>	<b>支 出 总 计</b>	<b>7249.60</b>	<b>7037.85</b>	<b>211.75</b>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7249.60	5105.58	3934.79	1170.79	2144.02
公共安全支出	6102.30	3958.28	2787.50	1170.79	2144.02
司法	6102.30	3958.28	2787.50	1170.79	2144.02
行政运行	3979.44	3958.28	2787.50	1170.79	21.1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40.87				740.87
普法宣传	101.33				101.33
公共法律服务	405.97				405.97
社区矫正	60.03				60.03
法治建设	512.58				512.58
信息化建设	302.08				30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12	480.12	480.1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0.12	480.12	480.12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58	61.58	61.5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8.54	418.54	418.54		
卫生健康支出	299.55	299.55	299.55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55	299.55	299.55		
行政单位医疗	299.55	299.55	299.55		
住房保障支出	367.63	367.63	367.63		
住房改革支出	367.63	367.63	367.63		
住房公积金	367.63	367.63	367.63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5105.58	3934.79	1170.79
工资福利支出	3856.52	3856.52	
基本工资	1019.51	1019.51	
津贴补贴	873.90	873.90	
奖金	739.09	739.0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8.54	418.54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11	145.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7.72	117.7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8.10	68.10	
住房公积金	367.63	367.63	
医疗费	24.90	24.9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02	82.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5.01		1135.01
办公费	45.05		45.05
印刷费	2.74		2.74
咨询费	2.00		2.00
手续费	0.58		0.58
水费	8.77		8.77
电费	98.99		98.99
邮电费	8.00		8.00
取暖费	38.08		38.08
物业管理费	167.78		167.78
差旅费	37.29		37.29
维修（护）费	93.00		93.00
租赁费	9.48		9.48
会议费	20.00		20.00
培训费	39.42		39.42
公务接待费	8.56		8.56
劳务费	114.47		114.47
工会经费	39.22		39.22
福利费	99.80		99.8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24		75.24
其他交通费用	192.71		192.71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1		33.8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27	78.27	
离休费	37.64	37.64	
退休费	23.94	23.94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70	16.70	
资本性支出	35.78		35.78
办公设备购置	35.78		35.78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04.96	104.9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8.56	8.56	
3、公务用车费	96.40	96.4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24	75.24	
（2）公务用车购置	21.16	21.16	

说明：

1、“2023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 1 个预算单位。

2、“2023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278 人，其中：在职人员 185 人，离退休人员 93 人。

3、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按权责发生制列支事项的通知》（吉财办〔2021〕900 号）及《吉林省省级部门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管理办法》（吉财预〔2021〕1120 号）要求，2022 年下达预算单位未支出在财政预算结转部分列入 2023 年年初预算，坚持“过紧日子”思想，在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中“上年结转”额度在 2023 年预算执行中由省财政统一收回，不再形成“三公经费”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			单位资金	
	一级项目	二级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2144.02	1959.70			184.32				
				184.32				184.32				
	全面依法治省建设			78.36				78.36				
		依法治省办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1.99				11.99				
		法治政府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50.15				50.15				
		法治社会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6.22				16.22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43.47				43.47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9.02				9.02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34.45				34.45				
	司法综合业务			62.49				62.49				
		司法综合业务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40.13				40.13				
		普法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1.33				11.33				
		社区矫正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1.03				11.03				
专项业务支出				1873.90	1873.90							
	全面依法治省建设			426.78	426.78							
		依法治省办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55.00	55.00							
		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达标创建满意度测评及第三方评估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20.00	20.00							
		法治政府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69.28	169.28							
		法治社会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82.50	182.50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362.50	362.50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工作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16.00	16.00							
		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346.50	346.50							
	司法综合业务			1084.62	1084.62							
		司法综合业务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841.10	841.10							
		执法执勤用车更新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21.16	21.16							
		普法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90.00	90.00							
		智慧法务区建设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83.36	83.36							
		社区矫正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49.00	49.00							
其他财政拨款支出				85.80	85.80							
	司法综合业务			85.80	85.80							
		吉林省依法治省先进单位和 个人表彰经费	吉林省司法厅（本级）	85.80	85.80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7249.6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7037.85 万元；上年结转 211.75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121.15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基础绩效奖金计入工资中按月发放，纳入年初预算，使年初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913.89 万元；二是由于厅本级 2023 年项目支出中新增了“智慧法务区建设经费”、“吉林省依法治省先进单位和个人表彰经费”、“执法执勤用车更新经费”等项目，使年初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207.26 万元。

###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7249.6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037.85 万元，占 97.08%；上年结转 211.75 万元，占 2.92%。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37.85 万元，占 100.0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211.75 万元，占 100.00%。

###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7249.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05.58 万元，占 70.43%；项目支出 2144.02 万元，占 29.57%。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249.6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037.85 万元，上年结转 211.75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102.3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0.1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9.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67.63 万元。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49.6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05.58 万元，占 70.48%；项目支出 2144.02 万元，占 29.5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3934.79 万元，占 77.07%；公用经费 1170.79 万元，占 22.93%。

公共安全（类）支出 6102.30 万元，占 84.18%，主要用于司法行政事业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80.12 万元，占 6.62%，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和抚恤支出。

卫生健康（类）支出 299.55 万元，占 4.1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367.63 万元，占 5.07%，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105.5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34.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70.7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04.9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04.9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8.41**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由省外事办根据每年出国任务计划和实际发生费用，在年中给相关部门（单位）安排追加预算。

2.公务接待费 **8.5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8.5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7.41**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此项经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96.40**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96.4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15.8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5.24**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75.24**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

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5.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此项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 21.16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21.1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2023 年当年预算数比 2022 年预算数增加 21.1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3 年更新两台执法执勤用车。

####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九、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170.79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56.54 万元，下降 4.61%，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支出。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69.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1.1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648.55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8 月底，部门本级共有车辆 20 辆，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单价 50 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 8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 0 台/套。

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2辆，安排购置土地0平方米，安排购置房屋0平方米，计划新增单价50万元及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计划新增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专用设备实有数0台/套。

#### （四）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部门项目支出2144.02万元，其中：一级项目3个，二级项目12个；使用本年拨款1959.70万元，财政拨款结转184.32万元。

#### （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部门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年确定3个一级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和指标向社会公开，涉及金额1959.7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

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